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標準披露模版——註釋

下表闡釋認可機構在CCyB比率標準披露模版的每個項目所須匯報的資料，並列載與「逆周期緩衝資本季度申報表」(MA(BS)25 表格)內相關對應的項目，以便參考。

列號	註釋	MA(BS)25 的對應項目
司法管轄區 (J)	在此欄填報認可機構持有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按《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第 3N 條所載定義) 的司法管轄區的名稱，於每行填報一個司法管轄區，首行為香港特區，次行為中國內地，其後按有關司法管轄區英文名稱的字母順序列出。	「司法管轄區」欄
a 當日有效的 適用 JCCyB 比率	在此欄的每行內填報在「司法管轄區(J)」欄中所列的每個司法管轄區於報告期終結日當日有效的適用 JCCyB 比率(按《資本規則》所指的含義)。	欄(8)
b 計算認可機 構的 CCyB 比 率所用的 RWA 總額	在此欄的每行內填報與認可機構在每個司法管轄區內的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相關的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RWA」)總和(按《資本規則》第 3O(1)條就計算 RWAj 指明的方式計算，並參照金管局的《監管政策手冊》單元 CA-B-3「逆周期緩衝資本——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地理分配」所載有關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指引，以斷定承擔義務人所處的地理位置)。 在此欄底行的空格(註明為「X」的空格)內填報以上各行內填報的數額的總和。	欄(7)
c 認可機構的 CCyB 比率	在此欄底行的空格(註明為「Y」的空格)內填報認可機構特有的 CCyB 比率(以百分比表示)，計算方法是以每行(司法管轄區)的欄 a 及欄 b 中的數字相乘的積數的總和，除以總計 RWA(即在註明為「X」的空格內填報的數字)。這與《資	欄(8) 「CCyB 比 率」行

列號	註釋	MA(BS)25 的對應項目
	本規則》第 30(1)條公式 1A 所計算的 CCyB 比率相對應。	
d 認可機構的 CCyB 數額	在此欄底行的空格(註明為「Z」的空格) 內填報認可機構的最低 CCyB 要求的 數額，即在欄 b 及欄 c 最底的空格內匯 報的數字相乘的積數。	不適用